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
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义马煤业”）于2011年8月17日、2012年9月7日和2013年4月19日分别发行了8亿元公司债券“11义煤债”、10亿元中期票据“12义马MTN1”和8亿元中期票据“13义马MTN1”，由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进行信用评级。

根据监管规范要求，结合联合资信对发行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，在债券存续期内，联合资信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，对其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。

鉴于义马煤业于2017年4月29日披露2016年审计报告，部分资料正在整理，尚未提供。联合资信决定推迟出具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，待义马煤业提供完整、充分、准确的跟踪评级资料后，将尽快对义马煤业主体长期信用及“11义煤债”、“12义马MTN1”和“13义马MTN1”进行跟踪评级。

特此公告。

